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原郁花园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6月7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原郁花园加油站)组织验收组对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原郁花园加油站)建设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验收报告编制机构—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3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审批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听取了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关于项目建设及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和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原郁花园加油站)工程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

建设地点: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郁花园二里小区西北200米

主要建设内容:主要工程内容包括站房、罩棚、加油机和油罐的建设。项目总投资50万元,建成后占地面积2221.5 m²,站房面积461 m²,罩棚面积924 m²。5个汽油储油罐,储罐位于地下罐池内。设置4台加油机,同时设置汽油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02年1月17日北京市大兴环境保护局以兴环保审字【2002】028号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给予批复。2003年10月项目建设完成并营业运行。

2008年-2016年,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陆续进行了油气二次回收、油气处理装置安装及油气回收在线设备安装等工程,并填报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20年7月28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110115769934080J001U。

张工 刘喜 朱福岭 姜清 苏欣

（三）投资情况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原郁花园加油站）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原郁花园加油站）工程建设项目整体。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供暖由燃气供暖锅炉更换为电锅炉供暖、增加加油过程中二次回收和油气处理装置，项目自 2003 年建成后未经营餐饮业务，2019 年 10 月加油站为员工食堂增加餐饮废气净化器，不涉及重大变动。2019 年 8 月郁花园加油站更名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审批表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要求。

（一）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及顾客盥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1450t/a，废水排入市政管网。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由加油站储油、卸油、加油时产生的油气和加油机内、人井内油气泄露，加油站储油、卸油和加油时产生的油气经一次油气回收和二次油气回收系统收集，并通过油气处理装置处理后排放。加油站厨房的餐饮废气经餐饮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

（三）固体废物

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和吸油布，产生量约 5.5t/a，吸油布属于 2021 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豁免类，按照生活垃圾进行管理，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由北京金色锦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统一清运处理。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分公司在针对加油站油罐及管线中残积的油泥（5-10 年间清理一次）和油气处理装置产生的活性炭（2-3 年更换一次）统一管理，严格遵守危险废物管理规定并与有资质的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处置协议。

张山 王红 朱红 姜清 刘欣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于2021年10月至2022年4月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符合验收监测要求。结论如下：

(一) 水质

废水：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符合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限值要求。

地下水：本项目地下水监测结果表明，加油站地下水符合《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中的防治要求。

(二) 废气

油气回收系统：本项目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油气处理装置检测结果均符合《加油站油气排放控制和限值》(DB11/208-2019)中的相关限值要求。

加油机内、人井内油气泄漏浓度：本项目加油机内、人井内油气泄漏浓度检测结果均符合《加油站油气排放控制和限值》(DB11/208-2019)中的相关限值标准。

无组织废气：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符合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餐饮废气：本项目餐饮废气中油烟、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均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488-2018)中的排放限值要求。

(三) 噪声

本项目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依据验收监测结果，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原郁花园加油站)工程建设项目水质、废气、噪声在采取相应措施后，均能满足相应的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得到安全处置，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相对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定。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张明 于红 朱红 姜清 姜清 姜清

01150

有限公司

七、后续要求

定期维护环保设备，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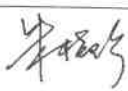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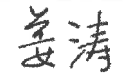




刘真 张虹 朱超 姜清 苏欣 徐志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原郁花园加油站）

2022年6月7日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 (原郁花园加油站)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

序号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1	技术专家	于虹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退休)	高工	
2		朱桂珍	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退休)	高工	
3		姜涛	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4	安全总监兼安全数质量部主任	张博丁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分公司	主任	
5	环保负责人	齐康花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分公司	环保岗	
6	站长	刘真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兴华街加油站	站长	
7	验收负责人	蔡国庆	北京奥达清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助工	
8					
9					
10					